附件6：

现场资格审查（复审）所需材料

符合参加现场资格审查条件的人员进入复审，须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关材料及有效证件，明细如下：

1、《登记表》（附件3）和《报名表》（附件4）的原件。

2、应届毕业生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招聘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书、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3、除应届生以外的考生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招聘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书、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研究生必须提供前学历的毕业证、学位证。本科阶段、研究生阶段均须提供《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注：境外留学人员须同时提交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证明材料（包含报名岗位所需要的加盖党委/党总支公章的中共党员证明材料原件 (模板附后)、工作经历证明材料等（可用社保缴费明细或合同佐证）。

5、近期1寸彩色登记照2张（底色不限）。

6、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的，视为自动放弃。

说明：

复审时，上述所有材料按上面排列顺序依序放好。

附件：

中国共产党党员证明信

中共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XXX，性别X，民族XX，身份证号码为XXXXXXXX ， XXXX年XX月XX日在XX（基层组织）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预备党员(预备期为XXXX年XX月XX日---XXXX年XX月XX日)， XXXX年XX月XX日成为中国共产党正式党员,党费缴纳至XXXX年XX月，现所属支部为XXXXXX。

特此证明

联系人（手签）:

联系电话：

党委/党总支名称:XXXXXX（加盖公章）

年 月 日